

经济研究丛刊

社会主义再生产、所有制、 商品价值问题

《经济研究》编辑部编



张其成讲读

社会主义再生产、所有制 商品价值问题

张其成讲读



**社会主义再生产、所有
制、商品价值问题**
《经济研究》编辑部编

*

山东人民出版社出版
山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山东新华印刷厂德州厂印刷

*

850×1168毫米32开本 10.25印张 3插页 227千字
1982年2月第1版 1982年2月第1次印刷
印数——8,000

书号 4099·391 定价 1.95 元

目 录

国民经济部门表	于光远(1)
关于再生产理论的几个问题	关梦觉(84)
社会主义再生产中的价值补偿问题	
——与于光远同志商榷	郭继严(95)
社会主义再生产公式初探	孙长宁 沙吉才(111)
投入产出扩展模型在社会再生产中的应用	刘树成(125)
三论积累不是扩大再生产的唯一源泉	
——再与奚兆永同志商榷	洪远朋(139)
生产劳动与非生产劳动	马 镔(151)
论社会主义经济关系中旧社会的传统或痕迹	蒋学模(160)
关于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几个问题	高 群(177)
九王庄生产大队调查	苏 星(189)
对我国农业集体所有制过渡问题的探讨	李 华(198)
略论社会主义国家所有制的内容和改革	
.....	晏永乾 陈克昂(206)
试析城镇集体所有制工业企业国民收入的初次分配	
.....	黄文忠(213)
略论我国城镇个体经济存在的必要性	杨晓航(226)
关于价值范畴	冒天启(234)

价值规律理论的新探索

——读孙冶方同志《社会主义经济的若干理论问题》

.....朱铁臻 邢俊芳 (251)

关于社会主义制度下农产品的价值决定问题

——与许涤新同志商榷 刘新文 (264)

论社会主义的利润平均化 张振斌 (272)

实行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的理论依据 郭寿玉 (284)

社会主义国有企业之间互相提供的生产资料必然是商品

..... 霍俊超 (298)

商品经济与民主 高映轸 (312)

国民经济部门表

于 光 远

前 言

在生产资料私有制方面的社会主义改造完成，剥削分子作为阶级不再存在以后，在一个社会主义国家内部问题上，马克思主义是作为社会主义建设的科学继续发挥其伟大作用的。作为社会主义建设的科学的马克思主义，包括若干组成部分，内容极其丰富，其中经济科学仍带有基础的性质。但是在无产阶级已经执掌政权，领导着一个国家经济建设的条件下，历史要求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取得比这个学科最初建立起来那个时期（甚至比进行革命的时期）更为具体和细致得多的科学成果。因此，对国民经济部门的研究，就成为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研究中的一个重要领域。尽管以往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中对国民经济部门的问题已经有了许多论述，但是为了适应社会主义国家建设的需要，这一方面的研究仍有获得一个更大的发展的必要。很明显，正确地和全面地认识国民经济各个部门在社会主义建设中的重要作用，认识它们之间的有机联系，是认识整个社会主义国民经济结构乃至认识整个社会主义经济运动的规律，引导整个社会主义国民经济健康发展的一个必要的前提。

在国民经济各部门中工作的职工，也注视着各级党和它的领导工作者对本部门是否有正确的和全面的认识。各部门的专家，会对本部门的重要性有比较具体的比较亲切深刻的认识，而对国民经济所有部门在整个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中的地位、作用和它们之间的相互关系，对由各部门构成的国民经济的整体进行全面的深刻的研究，则是马克思主义经济科学所要承担的任务，是对党和政府负有全面领导责任的人的任务。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是建立在现代化大生产基础上的一种制度。这是我们在研究社会主义经济时不应忘记的一个前提。在社会化大生产发展的过程中，国民经济所包括的部门有不断增加的趋势。这是因为，一方面现代科学技术和生产发展促使许多新的部门逐渐形成，更重要的是社会分工越来越细，某些本来是作为某一经济部门内部的相互发生关系的“子部门”或“职能机构”，后来演化为整个国民经济体系中独立的部门，与这个体系中的其它部门相互发生关系。这样整个国民经济部门划分的问题就比原先更加复杂得多。如果我们把农业和畜牧业合在一起作为一个部门与狩猎、捕捞、采集等简单地占有天然物的生产活动作为另一个部门相并列，看作人类历史上出现的第一次社会大分工；如果我们把农业（包括畜牧业）和发展起来的手工业两大部门的并列，以及商业等流通部门的逐渐形成看作人类历史上出现的第二次社会大分工；如果我们把以后随着近代工业的兴起而形成了整个国民经济和它的各部门，看作人类历史上出现的第三次社会大分工，那么当代历史正在经历着的是第四次社会大分工的发展。这一次社会大分工的特点是整个国民经济部门越分越细，各部门之间的联系越来越紧密，整个国民经济发展成为一个非常复杂的系统。因此，

对国民经济部门进行研究就成为经济学的研究课题了。

现在我们就试图从事这方面的工作。但是，在这篇文章里，我们不打算对国民经济各部门的问题作全面的探讨，而且想提出一个问题，在今天整个“社会主义国民经济”究竟是一个怎样的复合体？也就是说，我们在这里只讨论“整个社会主义国民经济的构造”问题。应该说明，整个国民经济发展成为一个许多部门构成的复杂的系统这一件事，不只是社会主义国家里发生的，它是社会主义和现代资本主义共同的现象。因此，有关国民经济的许多论述，不论在讨论社会主义生产或者在讨论现代资本主义生产时，都是适用的，而且由于今天某些资本主义国家生产力的发达程度比在原先经济文化比较落后的国家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社会主义国家还更高一些，国民经济各部门的分工，今天在这些资本主义国家甚至发展得更细。

进一步说，即使把论述的范围只限于对国民经济部门结构，要把问题弄清楚仍需要写成整部著作。在这篇文章中，作者也不打算这样做。这篇文章的目的只是试图用表格形式来表述自己对这个问题的一些不成熟的看法。当然在表格之外不能不作必要的说明。我认为采用表格的方式比较简明，容易表达这种构造。整套表格打算分做两个部分。第一部分是按照抽象的原则来进行分类的。由纲及目，一个层次一个层次地分下去。进行这样的分类是必要的，它是一项基础工作，不作这样分类就谈不到对国民经济部门构造的科学研究。但是，这样划分部门的方法，往往与现实生活中分部门的方法是不一致的。现实生活中的国民经济各部门的划分的变更，考虑的主要也是实际生活中的方便与否，因此，不可能与按照抽象的理论原则，对国民经济部门的划分完全一致，甚至可以说常常很不一

致，于是需要有第二部分的表格。在这一部分表格中，我们把第一部分表格中所作的关于国民经济部门的分类进行对比，用第一部分表格中的部门名称来说明第二部分表格中各部门的构成。这种方法同用一块矿石中所含的各种成分的化学分子式来说明一块矿石一样。

为了便于印刷阅读和说明从国民经济部门表的第一部分开始，我就把本来可以用一张大表来表示的部门分类，改用许多张表来表示。先画出总表，再依层次画出分表。依靠各部门本身的内容，有的层次多些，有的层次少些，并在表中对各层次的各个部门都进行编号。由于在第一部分表格中各个层次的每一个部门都已经编号，两部分各部门互相对应、互相比较的工作就容易得多，在制表和读表时就方便得多。读者在阅读第二部分表格时，可以同时使用第一部分的表格。

关于表格的说明，简单的就写到表格中间，或者采用脚注的方式，而关于制定这些表格时所考虑的理论问题，则放在每一部分或在每一张表之前或之后用专门的篇幅加以说明，而对全部表格的总的说明则作为一个专门的部分放在最后。

第一部分 按照理论原则而作的国民经济部门表

在制作国民经济部门表之前，首先要确定国民经济这个概念。

国民经济是一个经常使用的名词。它的含义大致说来是大家都了解的，因此也就很少有人去对这个概念作比较细致的研究，去下个比较精确的定义。但是现在我们的任务是要对它进行专门的研究，这样的研究就是不可避免的了。

我查了手边的几部辞书，它们对“国民经济”这个名词所作的解释大同小异，都说它是一个国家范围内生产和劳动各部门（或者说物质生产部门、非物质生产部门）的总体，说国民经济的概念比物质生产部门的概念要广等等。我认为这样来给国民经济下定义虽然是对的，但不能认为是深刻的。因为这样说只是表明国民经济这个概念的外延，即只是告诉我们国民经济这个概念都包括哪些东西，并没有表明国民经济概念究竟是什么意思。就是以在国民经济这个概念中都包括些什么东西来说，这样下定义，也没有说清楚它包括的究竟是一些怎样的部门，没有说清楚是否一切劳动部门、一切非物质生产部门都属于国民经济这个概念的部门？在一切劳动部门中是否包括政法这样的部门？在政法部门中，人们也是从事某种劳动的。非物质生产部门，可以包括象生产可供消费的劳务部门。它是生产部门，但生产出来的不是物质产品而是劳务。在非物质生产部门中，可以有为物质资料的生产服务的部门，它虽不直接生产物质产品，但间接参加了物质资料生产的活动。但是非物质生产部门，也可以包括上面说的政法部门。究竟这些部门是否都是属于国民经济各部门这个范围之内，这就要求先把“国民经济”这个概念交代清楚。如果不把这样的道理说清楚，就不能给以人们一个清楚的认识。说国民经济部门是属于国民经济各部门的总和，这是同义语反复，是不符合逻辑学中对下定义的要求的。

国民经济这个概念是有它形成的历史的。在原始公社制度下，在奴隶制度下，存在不存在我们在这里所讨论的“国民经济”这个概念呢？是不存在的。在封建制度下存在不存在“国民经济”这个概念？我看也是不存在的。上面我们已经表明过

我的观点，“国民经济”这个概念是近代工业兴起，形成了工农业、商业、金融等许多部门，而且这些部门结成一体才形成的。我请一位同志帮助我查一下“国民经济”这个术语是什么时候、什么人开始使用的。他告诉我，他查了几部世界上有名的百科全书，都没有“国民经济”这个条目。根据他对经济学文献的知识，他认为这个名词是十九世纪德国历史学派的经济学家首先提出并使用的。1847年李士特在《经济学的国民体系》一书中，为了阐述他的在德国实现统一的国内市场，协调农业、工业和商业，采取保护关税的政策，以对抗英国的主张，从理论体系上明确提出，并开始使用国民经济这个术语。以后这个学派的几个经济学家对国民经济的概念又作了进一步的阐述和发挥。如毕赫就写了一本《国民经济的形成》，对国民经济作了经济史的分析，他认为国民经济是针对封锁的自给经济和都市经济而言的。他说：“为了满足一国国民全体的需要所发生的设备、文物、所得的总体形成国民经济。而整个国民经济又分为许多个别经济，这些个别经济又为交通所互相连结，并互相承担某种任务而相互依存。”这些说法也表明“国民经济”这个概念是社会发展到资本主义阶段，不但机器大工业有了发展，而且交通运输业、商业、金融业也有了很大的发展，形成为强大的部门，整个国家有了统一的市场经济之后才形成的。

考察了国民经济这个概念形成的历史，我们就可以了解，我们查阅的那些辞书中所说国民经济是属于它的各部门的整体的说法，虽然不能说是错的，但是如果不讲形成这个整体的历史条件，不讲这种整体性的含义就是建立在社会化大生产基础上的各部门结成的整体，那就没有把国民经济的概念讲清楚。

不过只讲“国民经济”这个概念形成的历史条件和“国民经济”的这种整体性，还是不够的。因为还没有能解决在这种历史条件下国民经济的整体都是由怎样的一些部门构成的，即没有回答究竟怎样的部门才是属于国民经济的部门。为了回答这个问题，我们一定要先回答“什么是经济”。对这，我认为还是应该使用关于经济的古典的定义，即经济就是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或者具体点说，就是物质产品和劳务的生产，以及它们的交换、分配和消费。按照这个观点，物质资料生产部门和流通部门是属于国民经济的部门这是很明显的，用不着再进行讨论。在这之外，还有没有属于国民经济部门的呢？

我认为有一些过去没有被看作是生产部门的部门，其实应该看作是生产部门的，如科学部门是应该看作是国民经济部门的。因为它们或者生产能够满足社会需要的精神产品，或者能为社会提供能够转化为社会生产力并从而在物质产品的生产中发挥作用的科研成果。又如教育部门，它能为物质资料部门培养具有较多生产知识和劳动技能的劳动者。但是象军事部门、司法和公安等政法部门、外交部门等等是否也是属于国民经济的部门呢？我认为它们不属于国民经济的部门。当然这些部门对国民经济也是起作用的，但只是在国民经济的外部起作用，如军事、政法部门就在国民经济外部运用强力来保护国民经济的不受侵犯，它不是国民经济内部起作用的部门。我认为属于国民经济的各部门，只包括在国民经济内部起作用的部门。

不过在这里我想指出，象上面说到的在国民经济外部起作用的军事部门、政法部门、外交部门等等，虽然从它们的社会职能来看，不是属于国民经济的部门，但是这些部门为了发挥它们的社会职能是要消耗大量物质产品和劳务的。在这些部门

内工作的人员，为了生活，也是要消耗大量物质产品和劳务的。我们知道，消费是整个经济生活中的一个重要环节。消费可以看作属于国民经济的一个部门。所以，军事、政法、外交等部门，从它们的社会职能来看不属于国民经济的部门，但它的内部的消费活动，同其他属于国民经济的部门中的非生产性的消费活动合成一起而形成消费部门，却是属于国民经济的范围之内。

我们还应该看到这样一个事实，任何一个有劳动能力的人，他用在这些不属于国民经济部门中工作的时间，是不可能同时用到属于国民经济的部门的工作中去。这就是说，在全社会的劳动时间中要有一个相当大的部分是耗费在这些非经济部门中的，这是这些部门对经济部门发生的另一种影响。即如果在这些部门中占用的劳动时间少，可以用在经济部门的劳动时间就多；在这些部门中占用的劳动时间多，可以用在经济部门的劳动时间就少。这些部门，从它们的职能来说不是属于国民经济的部门，但是从它们不仅要消费物质产品、消耗结晶在这些产品中的劳动，也要直接消耗活劳动这点来说，在这些部门中的非生产性的活劳动的消耗活动就和其他部门的这种活动合在一起也列入作为国民经济各部门之一的消费部门。

作了这样的分析，我认为可以这样来确定国民经济的概念，或者说可以这样来给国民经济下一个定义，即：国民经济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的历史阶段——这时候社会分工发展到这样的程度，工业、农业、商业、金融业等都已发展成为独立的部门，这些部门紧密结合，它们的发展互为条件，整个社会经济形成一个整体——的情况下，在一个国家范围内，各经济部门结合而成的整体；它是在一个国家范围内物质产品与劳务的生产，各物质产品与劳务彼此之间进行的交换，以及这些物

质产品和劳务在社会各个部分、各个社会成员之间进行分配，和这些产品、劳务为社会各个部分、各社会成员进行消费的整体。这个定义当然不会确切的，甚至有可能是错误的，希望同志们提出意见，以便改正。

现在我们就按照对国民经济概念这样的理解来编制按照理论原则而作的国民经济部门表。下面是这个表的一个总表，它包括“国民经济”部门的第一个、第二个层次。这个表的编号是 I—O。前一个 I，表示它是第一个部分，按理论原则制定的国民经济部门表。后一个 O，表示是一个总表，因为整个国民经济不属于第一个层次，因此我给它所作的编号是 O。这张表的第二栏是第一个层次的四个最高的部门，它们的编号是 1，2，3，4。这张表的第三栏是第二个层次，如第一个层次编号为 2 的流通部门下的第一个第二层次的子部门“产品流通部门”，它的编号就是 2.1。按照这种编号方法，编号为 I—O，表示整个国民经济第一、二层的表格如下：

表 1 —— 整个国民经济（第一、二层次）

整个国民经济	1.生产部门	1.1 物质资料生产部门
		1.2 供个人消费的劳务生产部门
		1.3 生产服务部门
		1.4 精神生产部门
		1.5 劳动力培养和维护
		1.6 环境保护治理部门
	2.流通部门	2.1 产品流通部门
		2.2 货币流通部门
	3.消费部门	3.1 居民生活消费部门
		3.2 非生活方面的消费部门
	4.综合管理部门	4.1 综合计划部门
		4.2 综合调节部门
		4.3 经济立法与司法部门
		4.4 综合评价与监督部分

在这张表内有几个与平常国民经济部门分类不一样的地方：

(1) 在生产与流通两大部分之外加了消费部门与综合管理部门。

由于居民生活消费通常是居民自己的事情，一般不存在从上而下的整套机构，通常是不把它当作国民经济部门来看。但是，我们认为这一点并不能成为可以否认它是属于整个国民经济的一个部门的理由。同时，不属于非生活方面的消费，如：关于这个部门的第三、四层表格将要表明的那样，属于这个消费部门的那些部门通常不被认作为经济部门的。例如上面我们已经讲过国防部门，我们完全有理由不把它看作国民经济的一个部门，因为它的职能是非经济的。但是正如上面我们已经讲过的那样，不论是平时还是战时，在这个部门中都消耗大量的物质产品，也消耗大量劳动，从这方面来说，它就属于国民经济的范围之内。所以我们应该把居民生活消费与非生活方面的消费合在一起作为一个消费部门，作为整个国民经济的一个大部门。

经济管理这种职能，是属于国民经济的。但是在各个部门中都有管理的活动，都有计划的工作、调节的工作、评价与监督的工作，所以作为国民经济第一个层次的，只是综合管理部门。在这个部门中，现在列在表上的四个第二层部门，很可能是不完全的，而且在分类上还带有某种人为的性质，这在讨论这一部门第三、四层的表格中会有所说明。

(2) 表中所说生产部门是广义地理解的。因此，在这个生产部门中我们不只包括物质生产部门。

从表 I — O 可以看到：

第一，我把可供个人消费的劳务的生产也列入生产部门，与物质产品生产的部门并列。这一点我想用不着再作说明。这一点不算什么新的意见，现在很多经济学家都可以同意这一点。

第二，我在生产部门中单独列入了生产服务部门。在某个生产服务部门没有形成独立部门之前，现在这个部门所提供的服务就是在原先物质资料生产部门内部进行的，因此它的成果就往往没有单独的表现。例如在一个工厂内部，在生产过程中总要发生物质资料在空间中位置的转移，即总有各式各样（广义的）厂内运输，对这，我们是不单独计算它的产品的。但如果过去的厂内运输改由独立的运输企业来进行（这样的情况在比较发达的国家是一种发展趋势），这时候，运输作为独立的部门就可以看作物质资料生产部门的生产服务部门，它的产品就是服务效果。回忆一下它未独立出来以前的地位，这样的部门之属于生产部门的道理应该说是很清楚的。当然这个生产服务部门不仅对物质产品的生产服务，也为劳务的生产服务。我认为这个部门中所包含的第三层次的部门是比较多的，这将在讨论这一部门的第三、四层的表式时可以看到。

第三，我在生产部门中还列入了精神生产部门。精神生产部门生产出来的就是精神产品，比如说，科学部门生产出科学研究的结论，科学的创造，发现和发明，文艺部门生产出文艺创作。这些部门的产品是能够满足社会的某种需要。当然精神的产品要能满足社会的需要，总要通过一定的物质“载体”，科学成果和文艺创作，至少要通过科学家和文学艺术家自己的语言来对社会发生作用，这时精神产品就有了物质外壳。而要发生更大的影响，就要通过舞台表演，再进一步就是印刷品、录

音、录像、电影、电视等等，这时候精神生产就成为物质资料生产的一个环节，一个组成部分了。但是，一本书的生产最根本的是它的内容，一部电影制作最根本的是它的剧本、导演和表演艺术。不能因为精神产品要发挥更大的作用必须依靠物质资料的生产而否认精神生产的重要性，不能否认精神生产是生产部门中的一个重要部门。

第四，我还把劳动力培养和维护部门也列入生产部门。这里说的劳动力培养部门就是指教育部门。不论教育出来的人是否从事生产，是否从事经济工作，凡是为各行各业提供受过训练的劳动力都是一种生产工作，就好象不论物质产品用于生产与否、用与经济活动与否，物质资料的生产都是生产工作一样。劳动力的维护部门说的是卫生部门。卫生部门按照它的职能，从理论原则来说，一部分是属于生产部门的子部门，一部分是属于提供可供消费的劳务的生产部门。

第五，最后我还把环境保护和治理部门列入生产部门。理由是过去作为自然恩赐的对人有利的自然环境，现在在地球上的不少地方成为劳动的产物。关于这个问题，在《光明日报》1981年发表的《对环境应该计量》一文中讲了我在这方面的看法，在这里我就不再重复了。

总的说来，在这里我们把生产部门加以扩大的根据有两条：一是生产出来的用来满足社会需要的东西不完全是物质产品，还包括可供消费的劳务与精神产品；二是从社会化大生产的观点来看，分工和结合的发展，不只是直接对劳动对象进行加工的活动是生产劳动，一切最终是为了生产物质产品的活动也是生产劳动。马克思写道：“就劳动过程是纯粹个人的劳动过程来说，同一劳动者是把后来彼此分离开来的一切职能结合